

六、付款方式及期限:双方签署验收单后,甲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支付。

乙方(供应商)开户银行名称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西友谊路分理处

银行账号: 27080801040003786

1、乙方收到甲方每一笔货款,应向甲方开具相应的金额的商业发票。

2、如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,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等额扣除。

七、违约责任:

如乙方延期交货或甲方延期付款,每逾期一日违约方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五承担违约金,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价款的5%。逾期超过5日,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八、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:

协商解决

九、其它约定事项:

1、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、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。

2、本合同一式四份,甲乙双方各执两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经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;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

甲方(签章): 中共定西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
地址: 甘肃省定西市市辖区定西市安定区安定路1号1007室

电话: 18093270884

采购单位采购人(委托授权人): 张翠程

乙方(签章): 安定区兴旺乐乐食品超市

地址: 陇西路

电话: 19909325229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人): 吴晓冬

合同签订日期:

2025 年 7 月 2 日

备注: 采购合同须在30日内签订完成。

